

沙田區議會
交通運輸委員會
二零二四年度第三次會議紀錄

會議日期：二零二四年五月九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沙田政府合署四樓

沙田民政事務處 441 會議室

出席者

出席時間

離席時間

莫錦貴先生，BBS(主席)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五十六分

鄧肇峰先生(副主席)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五十六分

古偉冰先生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五十六分

朱煥釗先生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五十六分

李貞儀小姐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五十六分

吳啟泰先生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五十六分

林松茵女士，MH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五十六分

林港坤博士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五十六分

姚嘉俊先生，MH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五十六分

夏劍琨先生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五十六分

郭宣彤女士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五十六分

張柏源先生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五十六分

梁振邦先生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五十六分

梁家瑋先生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五十六分

陳敏娟女士，MH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五十六分

陳善明女士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五十六分

陳壇丹先生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五十六分

陳曉盈小姐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五十六分

莫熹雯小姐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五十六分

黃宇翰先生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五十六分

黃敬博士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五十六分

楊英瀚先生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五十六分

主席歡迎各成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交通運輸委員會(交運會)會議。

請假事宜

2. 主席表示，沙田區議會秘書處(秘書處)於會前未有收到成員的書面請假申請。

通過會議紀錄

二零二四年三月七日會議紀錄
(會議紀錄 TT 2/2024)

3. 成員欲了解現屆沙田區議會(區議會)是否有類似「政府部門及有關機構就上次會議所議事項的回覆」形式的文件，讓部門匯報會後的跟進事項。

4. 沙田民政事務處代表回覆表示，現時會議有跟進上次會議所議事項的安排。如成員就會議的討論事項有跟進提問，可在有關討論文件或資料文件的討論環節中提出。

5. 成員一致通過上述會議紀錄。

討論事項

「人人暢道通行」計劃下的「特別計劃」—為沙田區區內一條現有行人天橋(行人通道編號：KY01)加建升降機設施
(文件 TT 11/2024)

6. 路政署代表簡介文件內容(TT 11/2024)。

7. 主席邀請成員進行第一輪發言。

8. 成員就題述計劃的意見如下：

- (a) 成員歡迎有關升降機的計劃，亦樂見路政署於廣源邨、顯徑邨等「租者置其屋計劃」屋邨的行人通道增設升降機，表示有關計劃受居民歡迎；
- (b) 有成員表示關注鄰近地盤位置的一段行人路較為狹窄，而且該處與巴士總站的出入口接近，認為施工期間會對居民的出行造成一定影響；
- (c) 有成員分享表示最近在視察一項位於馬鞍山正在興建升降機的工程時，路政署的工程師提及於施工期間發現地底障礙物，因此需要就工程設計作出一些改動，造成工程延誤。成員希望路政署借鑑過往經驗，為是次工程做好勘探工作，並適時向成員交代工程進度，確保能夠按時甚至提前完工；
- (d) 有成員表示關注升降機落成後的日常清潔工作，期望升降機內可以保持衛生；以及
- (e) 有成員希望路政署就工程進度及最新資訊與成員保持溝通和聯繫，亦希望路政署與區內持份者保持溝通。

9. 成員就題述計劃的詢問如下：

- (a) 有成員關注擬建升降機工程預計何時施工和完工，以及路政署會否就施工時間設定期限；以及
- (b) 參考路政署提供的效果圖，擬建的升降機位於斜坡上，惟現時該處有不少樹木，有成員欲了解下雨時會否有泥水或山泥積聚在升降機後方，並詢問這類維護工作將由路政署抑或斜坡業主負責。

10. 成員就題述計劃的建議如下：

- (a) 有成員建議於地面出口預留足夠位置，以便將來申請進行小型工程以加建上蓋設施連接對面的廣源商場；以及

- (b) 有成員建議路政署應提供「人人暢道通行」計劃的清晰工作進度，以便成員和公眾知悉。他以行人通道編號 HK01 加建升降機工程為例，表示成員在本年四月的地區設施及工程委員會會議追問時才得知有關工程進度。

11. 成員就沙田區內其他升降機工程的詢問、意見及建議如下：

- (a) 有成員表示現時除了「特別計劃」下三項準備動工的升降機工程外，仍有多個以往曾經討論的工程選址，惟當時其優次排列於首三個選址之後，因此欲了解路政署會否就曾建議的升降機選址適時再提交區議會跟進，以及現任區議員可否向路政署提出新的選址。有成員提及一個位於廣源街市和廣源商場之間的建議選址(行人通道編號 KY03)，表示當區居民對升降機有很大的需求；
- (b) 有成員欲了解路政署是否有計劃未來在區內增建更多升降機，例如在顯嘉區內；
- (c) 有成員認為「人人暢道通行」計劃對社區，尤其是長者，有莫大幫助，故有需要推出新一階段計劃；
- (d) 有成員表示「人人暢道通行」計劃自首階段推出起經已有12年，整體進展緩慢，未能跟上人口老化的速度；
- (e) 有成員表示小瀝源谷現時只有一條樓梯前往石門，對於騎單車、購物或推嬰兒車的人士而言都非常不方便。當區居民、區議員及立法會議員曾多次向路政署提出於該處加建升降機，希望路政署可以提供切實可行的方案，回應居民的訴求；
- (f) 有成員表示有王屋小區居民反映，希望在沙燕橋往沙角邨的隧道及沙角邨往河畔花園 A 座附近位置的隧道增建升降機；以及

- (g) 有成員表示新田圍邨位於山上，該處居民對升降機的需求殷切，可惜有關位置尚未納入「人人暢道通行」計劃內。據了解，路政署曾於本年在該處進行勘探工作，因此成員欲了解路政署現時的工作進度。若然路政署認為於該處興建升降機並不可行，成員建議路政署可改為興建雙向扶手電梯，以回應居民訴求。

12. 路政署代表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路政署代表感謝成員的意見。路政署目前正就文件所述的升降機工程進行招標程序，預計今年內將展開工程合約，開始施工日期將在路政署委任承辦商後落實；
- (b) 一般而言，合約文件訂立的施工期為三年，另加一年保養期。然而，各個項目的實際施工時間會因其複雜性而有所不同，例如某些項目涉及地下設施和管道改道，便需要額外時間；
- (c) 路政署備悉成員希望在擬建升降機選址的地面出口位置加建伸延的上蓋。如屬可行，路政署會考慮採納建議；
- (d) 路政署備悉就工程細節與成員加強溝通的建議。路政署將在施工期間與當區的持份者，包括區議員，充分溝通和緊密聯繫，以確保項目能順利進行；
- (e) 就成員關注斜坡在大雨時的情況，路政署表示目前斜坡的狀況良好。斜坡的業主是領展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領展)，路政署稍後會與領展設定地役權，使政府可以在無需收地的情況下施工和跟進未來的維修保養工作。路政署將遵循現有的標準施工，確保不會出現山泥傾瀉或泥水流入機體的情況。另外，路政署將在斜坡兩旁加設去水位和排水渠；以及
- (f) 路政署備悉成員在「特別計劃」以外地點興建升降機的意見。由於目前沒有足夠資料以作回覆，成員可在會後向路政署提供相關資料，以供路政署進行內部評估。

[會後備註：就成員查詢文件 TT 66/2020 中未選作「特別計劃」的建議項目，路政署表示這是參考「人人暢道通行」計劃的慣常做法，建議區議會選出不多於三條行人通道作「特別計劃」下優先推行的項目。在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會議上(會議記錄 TT 2/2021)，行人通道編號 HK01、LY01 和 KY01 獲選為優先推行的項目。路政署將於「特別計劃」優先項目順利推展後，就餘下建議項目適時再作檢視。]

[會後備註：就成員查詢有關於新田圍邨附近興建升降機或扶手電梯的勘探工作進度，路政署表示「連接沙田頭路及愉景花園旁行人路的自動扶手電梯系統」工程項目的土地勘探工作已經完成，實驗室正就土壤樣本進行化驗。]

13. 主席邀請成員進行第二輪發言。

14. 有成員再次表示，關注施工地盤或會引致交通擠塞及行人安全的問題。成員指出工地非常靠近行人路和來往廣源邨的私家車及小巴轉彎路口，希望部門能夠加強監督。

15. 路政署代表備悉成員的意見，表示會與成員保持溝通，以減少工程對周邊環境的影響。

16. 主席宣布交運會一致通過支持題述項目。

提問

張柏源先生提問：有關大圍迴旋處及其巴士專用線的交通事宜
(文件 TT 12/2024)

17. 主席詢問成員有沒有補充提問。

18. 成員的補充意見如下：

- (a) 有成員認為部門回覆的數據未能真實反映市民面臨的塞車情況和巴士專用線使用率低的問題；
- (b) 認為該巴士專用線對於早上繁忙時段通勤的乘客是有一定的作用。8號幹線、大老山隧道和城門隧道自啟用以來，已經在疏導車流方面起了很大作用，惟現時紅梅谷和新翠邨附近的巴士專用線反而使交通擠塞問題變得更嚴重。很多司機為了避開於下午繁忙時段交通擠塞的大埔公路(沙田段)而轉用大圍迴旋處，導致顯徑和隆亨一帶的居民(特別是巴士乘客)被堵塞在迴旋處，帶來不便，可見巴士專用線在傍晚時段作用不大，因此建議部門考慮取消下午時段的巴士專用線。惟運輸署是次的回應仍未有表示任何改變，成員期望署方能夠盡快作出回應；
- (c) 表示大圍迴旋處存在交通擠塞問題。現時從區外駛往沙田方向時會於數個位置塞車，包括大圍迴旋處、美林及城門隧道。成員認為 T4 號主幹路及相關工程某程度上可以幫助紓緩馬鞍山一帶的交通流量，但運輸署不應在 T4 號主幹路及相關工程落實和大圍迴旋處改為螺旋形迴旋處(螺旋處)後，便不處理大圍迴旋處的擠塞問題；
- (d) 有成員表示曾多次與運輸署及相關部門在田心街和紅梅谷路的行人天橋上現場視察。在下午繁忙時段，美田路南行往獅子山隧道方向明顯交通擠塞。由於紅梅谷路的雙線車道其中一條劃為巴士專用線，餘下一條行車線需要負荷前往大埔公路、隆亨邨、世界花園和獅子山隧道的車流，是造成大圍迴旋處擠塞的原因之一，因此成員希望運輸署加強關注由大圍迴旋處到紅梅谷路的路面行車狀況；
- (e) 自從大圍迴旋處改成螺旋處後，早上和下午的交通情況變得更繁忙。從大圍轉車站一新翠邨新明樓的巴士站出發、沿着車公廟路往顯徑方向行駛的巴士假如需要直行、右轉或掉頭，便需要跨越慢線以切入中線。由於螺旋處慢線只能左轉，增加了

巴士的行車難度和切線次數，對慢線和快線帶來更大的負荷。當巴士需要跨越慢線以切入中線，慢線的車輛便經常受阻；

- (f) 有成員表示運輸署按客流量而非車流量評估巴士專用線並不合理。根據運輸署回覆提供的數據，下午巴士專用線的乘客量明顯較上午少。假如以每輛巴士乘載 100 名乘客估算，而下午的巴士專用線在三小時內只有 55 輛巴士駛經，卻佔據了一條行車線，是非常不合理。尤其是在本年三月底大圍迴旋處改為螺旋處後，許多仍未適應新路線的駕駛者誤將車輛駛入紅梅谷路，使車公廟路更加擠塞；
- (g) 表示成員向運輸署爭取取消該處下午時段的巴士專用線的出發點與巴士班次無關，希望運輸署或巴士公司不要因為區議會的討論而有壓力去影響巴士班次；以及
- (h) 希望運輸署邀請成員實地視察大圍迴旋處及巴士專用線在下午時段的實際車流量。

19. 成員的補充提問如下：

- (a) 欲了解運輸署能否向成員提供下午時段的巴士架次及比較巴士與私家車流量的補充資料；以及
- (b) 建議運輸署提供相關的交通事故數據，以比較螺旋處和之前傳統迴旋處的差異。

20. 運輸署代表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運輸署備悉成員關注大圍迴旋處改成螺旋處後的交通情況。根據運輸署觀察，大圍迴旋處改成兩線的螺旋處並增設左轉線之後，使用左轉線的車輛行車暢順；

- (b) 迴旋處改為兩線螺旋處後，不少車輛都會使用螺旋處內線進出。整體而言，大圍迴旋處的改善措施可以令駕駛人士更充分使用路面空間；
- (c) 運輸署有留意每日道路上車流量的變化。然而，近日天氣不穩定，交通難免受到影響。現時車公廟路東行的車流，有部分車輛因大埔公路(沙田段)往大埔方向於繁忙時間交通擠塞而改經大圍迴旋處。運輸署預期隨着大埔公路(沙田段)往大埔方向開放三線行車後，大圍迴旋處的交通會有所紓緩；
- (d) 運輸署表示 T4 號主幹路及相關工程剛剛獲得立法會財務委員會通過撥款開展工程，有關工程亦可以進一步改善區內交通，紓緩大圍迴旋處的交通負荷；
- (e) 運輸署表示現時的螺旋處在本年三月底才啟用，運輸署正檢視有關巴士專用線的情況，需要等待交通情況穩定之後再作安排；
- (f) 運輸署原訂在迴旋處改動一個月後(即四月底)在紅梅谷路進行車流實地調查，但因過去兩星期天氣十分惡劣，有關調查未能如期進行。運輸署已於會議前完成車流調查，並會盡快分析數據；以及
- (g) 有關巴士專用線的任何改動及安排，運輸署會諮詢成員及各持份者，包括巴士公司。公共交通工具優先使用道路是本港奉行的運輸政策，運輸署一直推行的各項巴士優化措施，是為乘客提供便捷的巴士服務。巴士專用線是其中一種常見的巴士優先措施，讓巴士在短時間內運載大量乘客前往目的地，使乘客獲得更便捷和可靠的巴士服務。運輸署必須小心考慮全面取消下午巴士專用線對市民乘搭巴士的影響，並在便利公共交通優先使用道路的政策下，適度調整有關巴士專用線的安排。如果有新分析結果，運輸署會再向交運會交代。

[會後備註：有關本年五月紅梅谷路的車流數字及大圍迴旋處交通事故數據，運輸署提供的補充資料已載於文件 TT 12/2024 的補充資料內。運輸署將收集本年六月有關大圍迴旋處(車公廟路(西行)往紅梅谷路(南行)巴士專用線的行車數據，並會整理相關資料，及後再向成員匯報。]

21. 主席邀請成員進行第二輪發言。

22. 成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a) 紅梅谷路巴士專用線的問題多年前已經在議會上討論，但運輸署仍未有針對性回應。成員表示運輸署須以負責任的態度來解讀實際的交通情況，並對現實情況進行改善。實際情況顯示紅梅谷路巴士專用線在平日傍晚五、六時非常擠塞，但數據未能反映實況；
- (b) 運輸署以天氣理由回應未能檢討現時巴士專用線的限制時段並不理想。T4 號主幹路屬長遠措施，而大埔公路(沙田段)改為三線行車後便能解決現時迴旋處問題的說法亦不具說服力；
- (c) 明白公共交通工具優先的政策，但亦不應該犧牲其他道路使用者；
- (d) 重申運輸署考慮迴旋處的使用量(包括巴士專用線)時，應該計算車流量，而不是人流量；以及
- (e) 成員認為有需要與運輸署實地視察，希望會議後能夠盡快安排。

23. 主席請秘書處跟進實地視察事宜，並宣布結束是項議程。

[會後備註：運輸署與成員於本年五月二十七日視察了大圍迴旋處及紅梅谷路巴士專用線下午繁忙時段的交通情況。]

姚嘉俊先生提問：有關港鐵屯馬線馬鞍山段鐵路噪音事宜
(文件 TT 13/2024)

24. 主席詢問成員有沒有補充提問。

25. 成員的詢問及意見如下：

- (a) 有成員播放一段於第一城站附近拍攝的影片並表示有關片段於沙田第一城的20多層高單位拍攝，仍能夠清楚聽到鐵路噪音。成員建議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公司)加裝全密封的隔音設施；
- (b) 有成員表示不理解現時第一城站近沙田第一城第36座的位置安裝半開放式隔音罩的原因。現時的設計約有三分之一為隔音罩，其餘部分卻是全開放式，致使居民受到嚴重的噪音滋擾。每天鐵路列車運行頻繁，居民由清晨到凌晨都日夜受到噪音困擾，觀乎鄰近亦即將興建住宅樓宇，希望環境保護署(環保署)及港鐵公司能夠處理有關問題；
- (c) 成員提到港鐵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對有關鐵路噪音問題的回覆(文件 TT 73/2013)與今日的回覆內容十分相似。成員建議港鐵公司除了打磨路軌及車輪，亦要長遠解決這個噪音問題，例如加裝全密封式隔音罩；
- (d) 有成員指出，碩門邨二期住戶也曾作出鐵路噪音投訴，表示該處沒有安裝隔音屏障，而晚上鐵路公司進行試車時，噪音更為明顯。此問題已經困擾居民多年，成員希望環保署能夠跟進；以及
- (e) 有成員表示在沙田圍站近博康邨亦有類似情況，建議環保署及港鐵公司可採取綜合的解決方案處理噪音問題，而不僅是針對個別投訴作出反應。

26. 環保署代表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環保署未有收到來自曉峯灣畔有關大水坑站的鐵路噪音投訴；
- (b) 關於第一城站的鐵路噪音投訴，環保署由去年七月起至今共收到七項投訴。環保署已派員到投訴人的單位量度噪音，結果顯示並未超逾《噪音管制條例》的噪音規限；以及
- (c) 環保署與港鐵公司有就投訴個案作密切聯繫，以及了解第一城站多次出現投訴的原因並商討解決方案，包括進行打磨和檢查列車及路軌等出現問題的部件，以減少噪音。在進行改善工作後，環保署知悉噪音問題已有所改善。環保署近數月未再收到相關投訴，未來亦將繼續跟進並與港鐵公司合作，以確保符合相關法例的要求。

27. 港鐵公司代表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港鐵公司沒有收到來自錦泰苑及曉峯灣畔的鐵路噪音投訴；
- (b) 過去五年港鐵公司收到有關第一城站的噪音投訴包括列車噪音、車站廣播和維修噪音。港鐵公司已進行打磨和檢查列車及路軌部件，以減少噪音，也在夜間維修時使用科技檢查鋼鐵部件的老化情況，並使用潤滑劑減少噪音；
- (c) 港鐵公司已在部分路段實施臨時減速限制，但有關安排長遠會影響列車班次和載客量；以及
- (d) 港鐵公司會繼續與環保署及其他政府部門合作，積極跟進和處理市民的投訴個案。

28. 主席詢問成員有否追問。

29. 成員的詢問如下：

- (a) 成員表示環保署未有回應碩門邨的噪音問題；

- (b) 成員表示理解港鐵公司需要平衡列車的運行時間，但亦需要考慮居民生活作息，因此欲了解環保署及港鐵公司會否考慮在第一城站近沙田第一城第36座的位置加裝全密封的隔音罩；以及
- (c) 成員欲了解在沙田圍站近博康邨加裝隔音屏障是技術不可行還是財政上不可行，並欲了解居民反映噪音問題後環保署會採取的實際行動。

30. 環保署代表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環保署的記錄中並沒有來自碩門邨的投訴，歡迎成員提供位置資料再作跟進；
- (b) 環保署現時並未發現沙田圍站的鐵路噪音有超出標準的情況，而目前沒有計劃安裝隔音屏障或進行其他額外的隔音措施。環保署會繼續留意有關情況，並按需要進行相應的噪音評估和安排；
- (c) 港鐵公司在設計鐵路系統時已經考慮到其運作時的聲浪是否符合《噪音管制條例》的標準，並已安裝相應隔音措施，例如隔音屏障或隔音罩，以確保鐵路噪音符合相關法例的要求；以及
- (d) 如有市民反映受鐵路噪音影響，環保署會派員前往受影響的住宅單位進行調查，並安排在市民表示受影響的時段量度噪音。環保署會繼續與港鐵公司聯繫，採取合適措施以進一步減低鐵路噪音。

31. 主席宣布結束是項議程。

資料文件

運輸署進度報告

(文件 TT 14/2024)

32. 主席詢問成員是否有意見或詢問。

33. 成員的意見和詢問如下：

- (a) 有成員欲了解進度報告會否包括減少班次的內容，以及上次會議所討論的年度巴士路線計劃進度如何；
- (b) 有成員欲了解上次會議中曾提及的第798號線可否使用沙田圍路及小瀝源路，以避開早上交通擠塞的路段，亦方便小瀝源居民乘搭該巴士線前往將軍澳；
- (c) 有成員查詢有關西沙 GO PARK 一帶巴士服務的調整安排。西沙 GO PARK 將於本年六月份舉行多項大型活動，預計乘客需求會增加。然而，目前該區的巴士班次相對較少，進出西沙 GO PARK 和馬鞍山的行車線屬單線行車，而且附近仍有多項工程項目進行中。成員詢問運輸署是否已經作出評估，並考慮相應調整交通運輸服務，例如調派更多人手進行協調或適當提升班次。一旦發生交通事故，運輸署是否有足夠人手進行協調，以應對人流高峰時段的挑戰；以及
- (d) 有成員表示第 A46號線雖然全日行駛，但大部分日間班次仍然是每小時一班。隨着本港航空業的恢復，成員欲了解運輸署有否計劃加密班次(特別是每逢長假期首尾兩天)，以切合市民的出行需要。

34. 運輸署代表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運輸署備悉成員有關年度巴士路線計劃的意見。運輸署正在整合各方意見，並會適時向交運會交代有關事宜。就進度報告

的內容，文件主要交代一些成員關注並要求實施的項目，未必會鉅細無遺地顯示其他服務調整的資料。運輸署備悉成員的意見，會檢視報告內容是否需要進一步作出調整；

- (b) 有關第798號線是否改經駛沙田圍路，運輸署備悉成員有關意見，並正與巴士公司研究調整有關服務的可行性，以方便居民；
- (c) 運輸署亦得悉西沙 GO PARK 將舉辦大型活動。運輸署會與活動主辦機構和巴士公司保持緊密聯繫，並視乎活動的參與人數，適時提升該地區的巴士服務，以配合乘客需求；以及
- (d) 運輸署備悉成員對第 A46號線的意見。由本年三月底起，第 A46 線已實施全日服務。運輸署會與巴士公司密切留意該路線的營運情況和乘客需求變化。運輸署將收集更多數據，以評估該路線的服務。運輸署已提醒巴士公司在長假期間須根據預計的乘客需求變化，盡量增加班次應對突發的客量需求。

35. 城巴有限公司(城巴公司)代表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有關第798號線可否改道行駛沙田圍路及小瀝源路的意見，城巴公司一直與運輸署作出跟進及商討。城巴公司一直持開放態度，希望能方便市民；以及
- (b) 城巴公司已開始經營第581號和第582號線，有關成員提到西沙 GO PARK 將有舉行的大型活動，城巴公司會與負責公司保持緊密聯繫，並視乎客量需求與運輸署商討是否需加密班次。

36. 成員備悉上述文件。

路政署工程進度報告
(文件 TT 15/2024)

37. 主席詢問成員是否有意見或詢問。

38. 成員的意見和詢問如下：

- (a) 成員查詢有關項目 (NE/24/0131) 中水泉坳街和博泉街的工程進度。路政署曾於上次會議表示，該項工程預計將於本年四月份開始進行，並預計在第三季完成。然而，成員目前未見工程開展，因此欲向部門查詢動工日期。另外，成員欲了解於水泉坳街增設鐵絲網的方案會否予以落實；
- (b) 成員建議路政署提供按區域劃分的路政署聯絡人資料，方便成員在颱風等惡劣天氣時就道路損毀事宜聯絡有關負責職員；
- (c) 成員就沙田區內使用百歲磚鋪設的一些道路 (例如大圍道、沙田圍路及城門河兩岸的道路) 表示，有關道路的百歲磚已使用了十多年，其中不少已經出現了磨損，特別是近年的暴雨導致部分路面塌陷，令長者和行人跌倒和受傷。成員欲了解路政署是否有計劃重鋪已使用了十多年的百歲磚；以及
- (d) 最近連場降雨使許多道路的路邊都長滿野草，成員欲了解部門修剪野草的工作計劃。

39. 路政署代表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路政署備悉成員對上述工程 (NE/24/0131) 動工日期的關注。路政署已經設置了臨時交通標誌。至於其餘工程，路政署正促請承建商盡快完成後續工序，並期望於本月底前繼續施工。如天氣許可，可在六月底前完成工程。路政署表示工程會包括設置鐵絲網；
- (b) 就路政署聯絡人資料，署方會在會後與成員聯繫，以提供有關聯絡人資料；

(c) 路政署備悉成員對更換路磚計劃的關注，並一直有計劃更換過舊或嚴重損壞的路磚，亦有定期檢查是否存在凹凸不平或磚石損壞的情況，並會安排進行更換；以及

(d) 成員可就雜草叢生的地點通知路政署，以便安排修剪工作。

40. 成員備悉上述文件。

[會後備註：關於路政署聯絡人資料，秘書處已於本年六月六日把路政署提供的資料發送予成員。]

沙田、大圍及馬鞍山交通違例檢控數字

(文件 TT 16/2024)

41. 成員備悉上述文件。

港鐵車務及工程進度報告

(文件 TT 17/2024)

42. 主席詢問成員是否有意見或詢問。

43. 有成員表示港鐵公司上調車費對市民造成一定壓力，建議港鐵公司每年向市民提供一些回贈和優惠措施，以減輕市民負擔。成員表示，有居民向他反映並不知悉在深圳乘搭地鐵經落馬洲站往返香港時，於港鐵特惠站拍八達通可享六元車費優惠的措施只適用於即日來回的情況，希望港鐵公司能更加關注市民的意見和需求，而非只按照公式加價。

44. 港鐵公司代表表示該公司每年會根據方程式檢視車費。港鐵公司備悉成員的意見，會向該公司市場部人員轉達成員的建議。

45. 成員備悉上述文件。

下次會議日期及時間

46. 主席宣布下次會議定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一日(星期四)下午二時三十分舉行。

47. 會議在下午三時五十六分結束。

沙田區議會秘書處
STDC 13/15/45

二零二四年七月